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010968

格尔木市志

格尔木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方志出版社

格尔木市志

格尔木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方志出版社

01120-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格尔木市志/格尔木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北京:方
志出版社,2005.6
ISBN 7-80192-530-0

I.格… II.格… III.格尔木市—地方志
IV.K294.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53748 号

格尔木市志

编 者:格尔木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杨劭恺

出 版 者:方 志 出 版 社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5 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大楼 12 层)
邮 编 100732
网 址 <http://www.fzph.org>

发 行:方志出版社出版发行部
(010)85195814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法律顾问:北京市京诚律师事务所
印 刷:郑州方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45
字 数:1109 千
版 次: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3000 册

ISBN 7-80192-530-0/K·379

定价:2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概 述

格尔木市(格尔木是蒙古语,意为“河流密集的地方”)是以盐湖化工、石油天然气化工为主体的新兴工业城市。

格尔木市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西部,辖区由柴达木盆地中南部和唐古拉山地区两块互不相连的区域组成。盆地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35°11' ~ 37°48'、东经 91°43' ~ 95°51';唐古拉山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32°44' ~ 34°56'、东经 89°39' ~ 93°30'。总面积 11.9 万平方公里,其中盆地 7.14 万平方公里,唐古拉山区 4.75 万平方公里,占青海省面积的 16.5%,占海西州面积的 36.5%,是世界上辖区面积最大的城市。平均海拔 2780 米。属典型的高原大陆性气候,太阳能、风能资源十分丰富,大部分地区干旱少雨,寒冷多风,但光照充足,年平均日照为 3096.3 小时,年太阳辐射量每平方厘米为 695.18 千焦。冬寒夏凉,昼夜温差大。7 月最热,平均温度 17.9℃,1 月最冷,平均温度 -9.1℃,无霜期平均为 219 天。年平均降雨量 42.1 毫米,多集中在 6~8 月。

格尔木市有宜农土地 86.6 万亩,已垦种面积 6.26 万亩,仅占宜农耕地面积的 7.24%。农作物主要为春小麦和油菜等,一年一熟。有草原面积 5100.57 万亩,占土地面积的 24.64%,其中可利用草场面积 4130.83 万亩。天然草场可分为 4 个类 2 个亚类、4 个草场组、11 个草场型。另有 179.4 万亩水域面积可供开发利用。牧场上有藏系、蒙系绵羊,牛、骆驼、山羊、马等,载畜量可达 152.57 万个羊单位。境内有野生植物资源 200 余种,其中以菊科、豆科、十字花科、禾本科占优势;莎草科和藜科的种类虽不多,却是植物组成中令人瞩目的部分;比较名贵的鸡腿菇、甘草、雪莲、秦韭、麻黄、柽柳、枸杞、罗布麻等随处可见。野生动物资源有 50 余种,其中野生的骆驼、牦牛、猞猁、藏羚羊、盘羊、野驴、黄羊、马熊、白唇鹿、雪豹等异兽和野雉、雪鸡、天鹅、棕头鸥、鹰雕、黑颈鹤等珍禽 20 余种,被列为国家级珍稀野生动物,故有“世界屋脊上的动物乐园”之美称。有大小河流 20 多条,地表水资源 68.64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 29.73 亿立方米,可开采量 11.35 亿立方米,其中市区水资源量 4.82 亿立方米。有温泉 40 余处,多数温泉温度在 50℃ ~ 72℃ 之间;还有日流量 39562 立方米的矿泉水资源。星罗棋布的湖泊河汉里盛产裸鲤。引进的鲤鱼、鲢鱼等均能自然繁殖。

格尔木是一个典型的矿产资源型地区。矿产资源配置在全国独一无二。在以市区为圆心,半径 200 公里的范围内,广泛分布着钾、钠、镁、锂、锰、硼、锶、铯、石油、天然气、黄金、宝玉石等 50 多种矿产资源,有 30 多种矿产储量位居全国前 10 位,其中钾、钠、镁、锂总储量占全国第一位。市区北 65 公里的察尔汗盐湖,有中国“死海”之称,总面积 5856 平方公里,既是中国最大的钾镁盐矿床,也是世界最大的内陆沉积盐湖。因此,格尔木又被称为“盐湖城”。现已探明察尔汗盐湖钾盐总储量 5.4 亿吨,镁盐总储量 31.6 亿吨,钠盐总储量 426 亿吨,其潜在价值巨大。已探明石油地质储量 3 亿多吨,远景储量 10 亿吨。涩北天然气田探明储量 3000 亿立方米,远景储量可达 5000 亿立方米,是中国四大天然气田之一。

格尔木市以“青藏高原、世界屋脊、地球第三级、昆仑道教文化”为轴心的旅游资源十分

丰富,是国家4A级景区。境内有长江源头、雪山冰川、昆仑雪景、瀚海日出、沙漠森林等独具特色的自然景观,是观赏青藏高原风光、野生动物活动和进行科学考察、登山探险的理想之地。格尔木昆仑旅游区具有发展旅游业的良好前景。20世纪80年代以来,相继开辟青藏高原世界屋脊汽车探险、昆仑山道教寻祖、察尔汗盐湖观光、胡杨林自然风景、蒙古族草原风情、玉珠峰登山探险等10余条具有青藏高原和浓厚民族特色的旅游线路;建成昆仑山口、玉虚峰、西王母瑶池、昆仑神泉、万丈盐桥、胡杨林、昆仑文化碑林等景点,堪称天然旅游避暑胜地。市区四周,山川形胜,风光奇特,绚丽多姿,因而又有“世界地貌博物馆,世界屋脊上的游乐园”之称。

格尔木地区历史上一直是游牧民族活动的地方。公元前约845年左右,约相当于西周厉王时代,古西羌族中的白兰羌便在这里形成逐水草而居的游牧部落。公元4世纪初到5世纪中叶,青海境内先后被前凉、前秦、后凉、南凉、西秦、北凉等六个朝政更迭统治。秦汉时期,这里的羌人与现在青新交界一带的“若羌”关系密切。汉武帝时,张骞第一次通西域,曾取道柴达木盆地返回,因这里是羌人活动区,故史称“羌中道”。公元540年,吐谷浑后裔夸吕征服羌族,建立吐谷浑国,号称“可汗”。公元663年,吐蕃国进兵青海,后吞并吐谷浑国,建立大吐蕃国,经百年的强盛,羌族被融为蕃族,格尔木地区的白兰羌也从此融合为蕃族,形成后来的藏族。公元1238年,成吉思汗之孙窝阔台之子阔端由凉州进军西藏,蒙古族始进柴达木盆地。公元1697年之后,格尔木归属于青海蒙古左翼盟的西右中旗,俗称台吉乃尔旗。民国时期,沿用“盟旗制度”。游牧于格尔木地区的西右中旗和蒙古十旗,还有藏族五族统归都兰县管辖。1934年,居住在新疆的哈萨克族群众因不堪忍受军阀盛世才的反动统治,开始向甘、青、新边界迁移,部分来到格尔木。由于军阀马步芳的挑拨,致使哈萨克、蒙古、藏等民族互相仇杀,蒙古族和藏族被迫迁出本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活动在格尔木地区的主要是哈萨克族。

在漫长的岁月里,格尔木仅是一个地域概念。在新中国成立前,这里仍是“天上飞鸟绝,地上人迹少”的茫茫戈壁滩。其地理坐标的确立,以及现代商品经济载体的形成和崛起,则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事。

1952年9月,人民政府将逃往昆仑山中的205户827名哈萨克族群众动员出来安置,标志着格尔木地区的解放。1953年9月,阿尔顿曲克哈萨克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成立和同年10月西藏运输总队格尔木转运站的建立,拉开了格尔木开发建设的序幕。1954年7月15日,建立阿尔顿曲克哈萨克族自治区区级人民政府。1956年3月11日,建立格尔木临时工作委员会委员县级政权。1960年11月17日设格尔木市。1965年3月27日,改设格尔木县。1980年6月14日,复改县为市。1990年10月,经青海省委、省政府批准成立昆仑经济开发区。1992年5月,格尔木市被确定为省计划单列市。1994年1月,被国家民委、国家体改委列为全国7个民族自治地方改革开放试验区之一。2000年9月,升格为副地级市。至年底,格尔木市下辖郭勒木德、大格勒、乌图美仁、唐古拉山4个乡;河西、金峰路、昆仑路3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昆仑经济开发区,总人口25万人(含流动人口),城市人口占90%以上,平均年龄32岁左右,有汉、蒙古、藏、回等26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占90.2%。109国道穿市而过,215国道在市区与109国道相接。1984年5月1日,青藏铁路第一期工程建成通车。有航班通往西安、郑州、济南、青岛。有长途电话电路900条、市话装机容量2万门、用户达到1.9万户;开通数字交换机5万门、移动用户2.3万户。格尔木市有两省(青海、西藏)三方(青

海、西藏、部队)六大系统(市属、西藏驻格尔木办事处、部队、盐湖集团、铁路系统、石油系统)的地厅级单位5个、县团级单位近80个,是青藏高原继西宁、拉萨之后的第三大城市。被誉为“青藏高原的一颗明珠”。

20世纪50年代,全国各地干部群众响应党中央“开发柴达木”的号召,从祖国四面八方投向格尔木的怀抱,住地窑、吃冰雪、战严寒、斗风沙,硬是用铁锹、镐头等笨重工具,靠肩扛、手推等原始劳动,打开封闭多年的宝藏大门,唤醒亘古沉睡的戈壁荒滩,揭开格尔木建设的新篇章。

青海省所属单位和驻军部队,西藏驻格尔木办事处,是格尔木开发建设的三支重要力量。格尔木市经过40多年的建设,各方面取得巨大成就,可以说,都是两省(区)联合与军民共建的结果,省属各单位如铁路办事处、青海盐湖集团、地质勘查大队等,特别是成立较早的格尔木农场,为格尔木市的形成和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格尔木西藏后勤基地的建设,奠定了格尔木市的雏型,使格尔木成为青藏公路的咽喉重镇。1953年,为保障西藏军民的粮食供应,中央委托西北局组建由慕生忠将军为政治委员的运输总队,担负西藏运输的任务。运输总队从青海、甘肃、宁夏、内蒙调来大批干部,招收1200名驼工,购买28000峰骆驼,担负起为西藏运粮的任务。为接应驼队,在格尔木设立转运站,搭起帐篷,安营扎寨。由于青藏高原气候恶劣,加上长途跋涉,致使大批骆驼死亡。为从根本上解决内地和西藏的交通问题,就必须从西北修一条通往西藏的公路。1954年初,在彭德怀副总理的关怀下,经周恩来总理批准修筑青藏公路。同年5月10日,在慕生忠、任启明、邓郁清等组织领导下,从格尔木开始青藏公路的修建工程,仅用7个月时间就将公路修到拉萨。同时,修通敦煌至格尔木的敦格公路。1955年5月11日,西藏工委决定在格尔木成立青藏公路管理局(简称青管局,西藏驻格尔木办事处前身),以格尔木为依托,负责长草沟到格尔木的公路和格尔木到拉萨至亚东的公路修筑和养护,同时承担进藏物资的运输。从此,开始格尔木西藏后勤基地的建设。青管局从内地和复员军人中分5批调来大批进藏干部和工人。广大职工先是撤掉帐篷,建起一间间“地窝子”,后来又拆掉“地窝子”,盖起一排排拱顶窑洞和土木结构的平房,在戈壁滩方圆千里之内矗立起第一座楼房——将军楼。并在房前屋后栽树,平整马路。房屋一年年增加,道路一米米延伸,树木一年年栽植。为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青管局还办起砖瓦厂、建筑队、汽车队、汽修厂、皮革厂、石灰厂、煤矿、硼砂加工厂、炼铁厂、农场;建立职工医院、职工子弟学校、剧团、招待所、电影放映队、浴池等。这些机构在格尔木经济社会发展史上均属“第一”。正是这些设施、单位的建立,奠定了格尔木城市的雏型。经过近40年的建设,格尔木西藏后勤基地已成为格尔木城市的一部分,从西北到西南,沿盐桥路分布着43个独立单位,其中地厅级1个、县团级13个、独立科级29个,占地面积约3.1平方公里,成为西藏在区外的最大基地。西藏6个厅局、8个公司在格尔木设有中转站,每年85%的进藏物资和95%以上的出藏物资需从格尔木中转,绝大部分邮件也从格尔木进藏。近年来,西藏驻格尔木基地转变职能,由单纯服务型,逐步向生产加工和开发建设型转化。格尔木西藏基地的发展,不仅是西藏自治区繁荣和稳定的重要支撑点,而且显示出格尔木做为交通枢纽和西藏后勤基地的战略地位。

驻格尔木市军警部队为格尔木城市建设作出重大贡献。1954年6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汽车某部部分连队进驻格尔木,配合青藏公路大军执勤。1956年1月,该部在兰州接受运兵进藏的紧急战备任务,2月6日进驻格尔木。同年9月和1963年,另两个汽车部队也分别

进驻格尔木。在汽车部队来到高原的同时,医疗保障、食宿接待、车辆修理等项目也先后发展起来。1956年,西北军区第二门诊部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二医院,在格尔木的红柳滩上扎下帐篷,开始为部队和当地干部职工农牧民进行医疗服务。同年2月,中央军委正式颁布格尔木兵站编制,并在格尔木设立青藏公路运输总指挥部。1959年西藏发生武装叛乱后,为加强青藏线的后勤保障,将汽车团、医院、仓库、工厂等大批后勤部队集结于格尔木。从此格尔木成为军队的一个后勤基地。1968年,格尔木至拉萨架设国防通讯线路。60年代后期,曾有全国各大军区的几千人转业到格尔木农场。1972年,周恩来总理亲自批示的“五三〇”工程,即格尔木至拉萨的输油管线工程破土动工,数万名解放军官兵从四面八方汇集格尔木。1973年,青藏公路第二期改建工程开始,中国人民解放军基建工程兵各部队又在格尔木扎营。1975年青藏铁路第一期工程继续修建,铁道兵两个师承担任务。这时的格尔木成为输油管线工程、青藏铁路修建工程、青藏公路改建工程和指挥基地的大本营。1975年,格尔木总人口10余万人,其中驻军6万人以上,地方城镇居民只有4.7万多人,而居民中,又有一部分人与军人沾亲带故。1971~1978年,原有数以千计的转业军人留在柴达木,其中有相当一部分留在格尔木。从50年代起,人们就称格尔木为兵城。从1983年开始“军民共建文明城”,1984年开展“军民共建文明青藏公路运输线”活动以来,到2000年,格尔木市4次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荣誉称号,驻格尔木部队不仅为格尔木市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出突出贡献,而且数万将士用青春、生命和汗水,在格尔木的市政建设、科教文化事业建设、社会治安、抢险救灾、保护人民生命财产等方面,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忍耐、特别能战斗”的精神,谱写出永垂史册的篇章。

国营格尔木农场是格尔木农业的开拓者和主要建设者。1954年4月筹建,1955年3月组建劳改农场。1965年9月,将劳改犯撤离,从山东8个城市招来8800多名知识青年,接收全国六大军区转来的1500多名复员军人,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农业生产建设兵团农建12师(简称农建师)。当时总人口超过2万人。1976年2月,改为海西州格尔木农场总场。1987年3月,改为青海省国营格尔木农场。在这片“白霜”覆盖和一度被宣告“死刑”的盐渍土地上,几经失败,逐渐开垦出近十万亩的耕地,成为“青藏高原上的南泥湾”,粮食平均单产240公斤,最高达800公斤,打破全国小麦单产纪录。油料作物平均单产达75公斤。常见的蔬菜瓜果已有80多个品种,皆可栽培衍生,隆冬季节也有温室内长成的各类新鲜蔬菜上市。1992年粮食总产量超过689万公斤,创历史最高。先后7次获全省粮食“丰收杯”等奖,并荣获国家农业部颁发的全国粮食生产创高产奖。1998年,通过进一步调整种植业结构,加大农业基础设施的投入,以优惠政策吸收外资和吸引外部劳力等手段,加大粮油经济作物特别是蔬菜的规模种植。同时,投资巨款建成青垦集贸市场、中部市场、北部市场、八一路铺面等商用楼及商业铺面27800平方米,市场地坪24917平方米。2000年,农场有社会人口10082人,土地110万亩,其中宜农耕地28万亩;拥有资产总额1.1亿元,其中,流动资产4129.06万元,固定资产6961.04万元,净资产5600万元;下设5个处级公司、3个准处级单位;以及青垦市场、农工贸公司、驻西宁办事处等直属单位。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盐湖资源开发的先导和主力。1958年8月,海西州察尔汗钾肥厂开始建设,有29个省、市、自治区的4000多名干部和工人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来到不毛之地——察尔汗盐湖,住帐篷、顶严寒酷暑、忍受淡水奇缺、吃不到新鲜蔬菜等各种困难,用镐头、铁锹、钢钎、铁锅、油桶等原始工具,挖盐盖,取卤水,生产钾肥。1975年成立青

海钾肥厂筹备小组,1977年5月改称青海钾矿筹建处,1980年5月,由化学工业部接管,改名为化工部格尔木钾矿筹建处。1982年4月,青海省人民政府批准,将化工部格尔木钾矿筹建处和青海省海西州察尔汗钾肥厂合并,更名为青海钾肥厂。1985年5月,国家将青海钾肥厂列入“七五”计划重点建设项目,设计能力为年产100万吨,分二期建设。1986年5月,第一期20万吨钾肥工程开工建设。1989年2月建成投料试车。1991年生产15万吨钾肥。1995年,被列入省政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14家试点单位之一,成立改制委员会。1996年5月16日,完成内部改制重组。1997年7月31日,整体改组为国有独资的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已成为全国最大的钾盐生产基地,生产能力55万吨,当年生产46.635万吨;工业总产值5.08亿元,营业收入3.4亿元;上交利税由1997年的2000万元,增加到2000年的7880万元,连续十年荣获省利税贡献大户称号。集团有2个全资子公司、2个控股子公司、3个控股投资公司、3个参股公司和1个国家级的技术中心;另外有采矿、销售、综合开发、动力4个分公司;年末,全集团固定资产原值14.55亿元,净值10.06亿元;从业人员4267人,其中女职工1338人、大中专以上学历的700人、取得高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300余人。盐湖集团在格尔木市一直居于重要地位。不仅是格尔木市最大的工业企业,也是全国最大的现代化钾肥厂。

铁路是开发建设格尔木的重要前提。青藏铁路的建成运营,加快了格尔木市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对盐化、石化和有色金属等大型骨干企业的兴建和发展起了决定作用,促进了格尔木市经济的腾飞和社会的发展,并进一步加强了格尔木市作为西藏后勤基地和进出藏门户的战略地位。

青海省柴达木综合地质勘查大队和盐湖勘查开发研究院为格尔木市的资源开发提供了可靠依据。1955年3月组建的西北地质局632石油普查队地质队、1956年1月组建的636地质队、1956年5月组建的678地质队、1956年3月组建的大柴旦硼砂队,于1969年先后合并成立青海省第一地质队。青海省第一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和1969年4月由海南岛水晶地质队调入青海组建而成的青海省第十五地质队,于1982年11月,改组成立青海省第一地质水文地质大队和青海省第一探矿工程大队。1989年1月,青海省第一地质队、青海省第一地质水文地质大队和青海省第一探矿工程大队合并成立青海省柴达木综合地质勘查大队,(简称柴综队)从中抽调62人,组成青海省盐湖勘查开发研究院,为“两块牌子、一套机构”。45年来,柴综队广大职工走遍荒野戈壁、群山峻岭,常年风餐露宿,为柴达木、格尔木的开发建设作出重要贡献。

1986年,格尔木炼油厂作为国家“八五”期间的重大扶贫项目立项,1991年8月1日开工建设。1988年6月,花土沟至格尔木(花~格输油管线)430公里管道输油工程开工。1989年8月,青海油田成立油品销售公司和管道输油处。1990年1月20日,花土沟至格尔木管道建成输油。1993年格尔木炼油厂建成投产。1995年3月,青海油田成立天然气开发公司。1997年6月,成立石油化工基地社区管理中心。1999年12月,成立炼化维修公司。2000年,青海油田共有格尔木炼油厂、管道输油处、油品销售公司、天然气开发公司、社区管理中心、炼化维修公司6个处级单位。仅建在市区东南的石油化工基地面积达2.25平方公里。基地有医院、学校、幼儿园、职工食堂、文化活动中心、招待所、集贸市场、生活服务公司、公园、有线电视台、银行、邮电所、新华书店等一系列服务设施,住户2244户,职工家属8600余人。

正是由于两省(区)和省属各单位三方的联合开发建设,以及各级党委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柴达木精神”的鼓舞,经过格尔木一代又一代人的不懈努力,才开启格尔木市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史,把蛮荒之地建成一座新兴盐石化工业城市,使昔日的戈壁小镇变成今天青藏高原上一颗璀璨的明珠,在昆仑山下闪耀出辉煌的光彩。

格尔木的工业。1958年,开设9家既无资金又无技术的“帐篷”工厂,完成工业产值11万元。1962年时又全部下马。六七十年代,基本上没有什么工业,只有几个为居民生活服务的手工业工场,如砖瓦厂、石灰厂、酱醋厂、鞋厂、被服厂,人员少,资金少,规模小,技术落后,生产能力很低,产值也只有几万元到几十万元,产品只限于满足格尔木的民用建筑和居民的吃饭、穿衣。1980年,县改市后,工业各行业陆续建立和发展起来。当年工业企业发展到17家,完成产值1977.14万元,其中市属产值217万元。1985年,有电力、建材、盐化、水泥制品、食品加工、五金加工、汽车修理等工业企业34个,其中市属16个,工业总产值2754.8万元,其中市属产值619万元。“七五”期间,国家和青海省投资兴建青海钾肥厂,设计能力为年产100万吨,第一期20万吨工程和花土沟至格尔木430公里输油管线建成生产和铺通输油,这一时期,有工业企业70个,工业总产值13343万元,其中市属产值5035万元。市属盐化总厂、青藏联营铁合金厂均已建成投产。“八五”期间,百万吨格尔木炼油厂、3.2万千瓦小干沟水电站及市属重点工程钾镁厂、硫酸厂、硫酸钾厂、高纯镁砂厂等,相继试车生产,格尔木大规模开发建设的序幕已经拉开。1995年,有工业企业68个,其中市属52个,工业总产值63053万元,其中市属产值12773万元。“九五”期间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深化改革,依托资源优势,已形成具有盐湖化工、石油天然气化工、电力能源优势的产业和支柱产业,工业生产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2000年,全市工业总产值102776万元,比“八五”末增长63%,年平均增长12.6%,其中市属工业产值40664万元,按可比价计算,比“八五”末增长156.1%,年平均增长31.2%。格尔木市的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1975年的6.41%,逐步上升到1980年的80.86%,1995年的96.43%,2000年的96.22%。

格尔木的农业。1953年,人民政府派干部提供种子、农具,帮助哈萨克族试种庄稼。1954年下半年,格尔木农场组建。1955年,农场修筑总长51789米的两条干渠,造田2.3万亩,进行小麦、青稞、土豆、油菜、蔬菜种植。由于耕作粗放,生荒土壤碱性大,收获面积仅占播种面积的20%,粮食亩产9.95公斤,油菜亩产0.7公斤,蔬菜亩产22.8公斤。同年,西藏运输站也开荒300亩,试种小麦、豌豆及土豆、萝卜、葱、韭菜等15种蔬菜,获得成功。1958~1960年期间,盲目大办农业、大办粮食,播种面积扩大到近10万亩,造成单产大幅度下降。1962年以后,贯彻执行以调整为中心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取得显著成效。1963~1965年,农作物单产、总产直线上升,1965年全地区粮食产量达到496.52万公斤,是1990年以前最高的年产量。“文化大革命”对格尔木市属农牧区的干扰较小,农业生产未受大的影响。70年代初,从海东地区迁来130户农民,从事农业生产,使市属农业的耕地面积由1965年的1027亩扩大到1978年的5316亩,粮食总产量从6.17万公斤提高到71万公斤。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积极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大力推广应用技术和优良品种,增加地膜和化肥投入;同时,1980年从海南州龙羊峡库区调庄搬迁农民241户,增加了劳动力,促进农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使格尔木农村从70年代的自给自足逐步发展到80年代的自给有余。1990年粮食总产350.3万公斤,交售商品粮131.5万公斤,2000年播种面积20577亩,总产量469.89万公斤,平均亩产371.7公斤。此外,为适应工作

重点从农牧区向城市转移的需要,将蔬菜种植面积由1980年的130亩逐年扩大到1990年的近千亩,1999年(2000年无统计数字)达4186亩。“文化大革命”对农建12师的干扰较大,使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农作物产量逐年下降,而农业成本,经营亏损额逐年上升。1978年粮食总产量回升到351.29万公斤。这年发生知识青年“回城风”。1979年,每公斤小麦成本高达9.24元,全年亏损1351万元,人均亏损1413元。1980年,共有2488人调离农场,播种面积比1978年减少22221亩,粮食总产量减少近250万公斤,下降近70%。1965~1980年,国家累计给格尔木农场投资1.89亿元,其中亏损补贴1.34亿元。1966~1988年,农场年均需要国家返销粮227.2万公斤。“七五”期间,农业生产又有新发展,1988年盈利33万元。1990年粮食总产量达582.7万公斤。1992年,粮食总产超过689万公斤,创历史最高纪录,先后七次获全省粮食“丰收杯”等奖和国家农业部颁发的全国粮食生产创高产奖。2000年,播种面积32975亩,粮食总产量1432.9万公斤,亩产513.8公斤;小麦、油菜总产量249.3万公斤,亩产160公斤;蔬菜总产量2273.9万公斤,亩产4921公斤。

格尔木的畜牧业。1952年,格尔木地区各类牲畜存栏数仅8720头(只),其中马670匹、牛36头、骆驼970峰、绵羊4486只、山羊2574只、驴骡44头。1953年,人民政府成立保畜委员会,针对性地采取各种保畜措施。1956年,牲畜发展到43700头(只)。1958年以后,牧区坚持以牧为主,农牧结合,开展多种经营的方针,正确贯彻执行中央的牧区经济政策;同时,1957年和1959年分别从甘肃和都兰迁来200余户蒙古族群众,1964年唐古拉山区划归格尔木市管辖,牲畜数量大幅度增加。到1971年,全县牲畜达到310880头(只),比1958年增加6倍。此外,为提高牲畜质量,从1964年开展绵羊、黄牛和马的改良工作,收到显著效果。1975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1489万元,其中牧业产值1375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92.3%,工业占6.4%。70年代,是牲畜数量最多的时期,保持在30万头以上。1981年,在哈区试行“包产到户,定产比例分成,超产全奖,减产赔偿”的责任制。1984年,在牧业乡全面推行“牲畜作价归户,私有私养,自主经营,长期不变”的经营方针,并把草场划归到户,颁发草原使用证书。1985年,全地区拥有的各类牲畜由1981年集体占94.5%,社员占5.5%,除国营农场外,全部改变为社员私人所有。1979~1982年,因大旱、地下水位上升,哈区30万亩草场因沼泽盐碱化、翻浆而弃牧;乌图美仁草场发生虫害,群众因各种原因任意出售,牲畜头数下降6.2万头(只)。1983年,哈萨克族牧民迁回新疆,带走牲畜46948头(只),乌图美仁乡部分农牧民搬迁茫崖,也带走一些牲畜。1985年,唐古拉山乡遭受特大雪灾,致使3.8万只羊死亡、8000多头牛跑失,1986年牲畜降到134383头。1987年后缓慢回升,到1991年,总头数182651头(只),2000年上升到242220头(只)。

格尔木的商业。1952年时只有私人流动经商,用小百货与哈萨克族农牧民交换产品。1954年都兰县民族贸易公司在格尔木建立第一个商业点。1955年6月,第一个窑洞商店诞生。同年底有4个商业网点,从业人员22人。1965年有网点15个、从业人员85人,1978年有网点19个、从业人员340人。随着改革、开放、搞活,1981年商业企业增加到50个,其中全民37个、集体3个、个体10个;从业人员增加到502人,其中全民461人、集体16人、个体25人。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至2000年,格尔木市共有商业机构2197个、网点2235个、从业人数5911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5717万元,其中,国有经济8039万元、占14.5%,集体经济283万元、占0.5%,个体经济23232万元、占41.7%,私营经济3480万元、占6.2%,其他经济20629万元、占37.1%。

格尔木的财政金融。1952~1954年,只有支出,没有收入。1956年,正式建立地方财政,当年收入268.3万元,随着经济的发展,1980年达465.2万元,1990年2346.3万元,2000年10653万元。2000年比1956年增加39.7倍,比1980年增加22.9倍,比1990年增加4.54倍。从1985年开始不仅自给,而且略有结余。金融机构和各项存款由1955年的2个147.9万元,增加到1965年的12个2134.4万元,1970年14个3193.3万元,1980年20个10958.9万元,1990年46个34031万元,2000年88个185267万元,各项存款比1995年增长1.5倍。“九五”期间年均增长19.6%。其中居民储蓄存款1955年16.8万元,1965年249.9万元,1970年4186.2万元,1980年1851.3万元,1990年16478万元,2000年130945万元。2000年比1955年增加7794倍,比1965年增加534.5倍,比1970年增加313倍,比1980年增加70.7倍,比1990年增加7.95倍,比1995年增加1.26倍。“九五”期间年均增长17.7%。

格尔木的社会事业。1954年8月,人民政府从新疆聘请两名哈萨克族教师,在阿尔顿曲克哈萨克族自治区建立第一所“帐房小学”。1957年10月,青藏公路管理局建立职工子弟小学,这是建在市区的第一所小学。1967年始设完全中学。2000年,有幼儿园近20所、幼教从业人员256人;有小学29所(不包括西格办学校)、318个班、在校学生13851名;其中市教育部门办学15所、162个班、在校学生7325名;驻格尔木单位办学有8所、97个班、在校学生4062名;社会力量办学(民办)有6所、59个班、在校学生2464名。适龄儿童入学率达99%。有中学22所、143个班、在校学生4575名,其中市教育部门办学有11所、83个班、在校学生3354名;驻格尔木单位办学有7所、47个班、在校学生1608名;社会力量办学有(戴帽初中)4所、13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16名。有蒙古族小学2所、藏族小学1所、民族中学1所。民族中学有11个班、在校学生155名。自恢复高考以来,共有3412名高中毕业生考入高等院校,有2140名高初中毕业生考入中等专业学校。1983年,始办职业中学,在普通中学附设职业班。教师队伍由1992年的794名增加到2000年的1137名,其中,中学教师由428名增加到501名,小学教师由366名增加到636名。教师的学历结构也明显提高。1992年和2000年相比,中学教师中,本科学历的由32%提高到44%;专科学历的由45%提高到49%;中专、高中学历的由25%下降到8%。小学教师中,专科学历的由8%提高到30%,中专、高中学历的由81%下降到65%,2000年本科学历占到5%。教育经费由1980年的46.6万元,2000年增加到1551万元,增加33倍。

2000年,全市有科研机构78个,其中38个为较独立的专门科研机构、40个为非独立性科研机构。在各类科研科技机构中,中央部属11个,省属7个,市属52个,西藏单位属5个,部队属3个。市属各类专业技术干部由1988年的861人增加到1995年的1397人,2000年的2995人。其中,高级职称的由15人增加到28人,中级职称的由164人增加到289人。少数民族科技干部由102人增加到181人。1958~2000年,格尔木市共有488项科研成果通过各种级别的成果鉴定或认可。其中,市属单位141项,驻格尔木的中央、省州、西藏、部队单位347项。其中,有8项获得国家级科技大会奖,有31项获部级科技成果奖,有25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1955年7月,开设新华书店门市部,1956年2月正式设立新华书店。1958年建立文化图书馆,1977年以后,在各县先后建立文化站。1998年,建成近千平方米的市文化活动中心,设有音乐厅、标准舞蹈厅、绘画厅、书画展厅、综合展厅等活动场所。1999年5月,在文化馆基础上成立博物馆,开辟200平方米的历史文博展厅,展出200余件展品。图书馆藏书

3万册。1955年以后,青藏公路管理局建立第一个放映队,1962年,放映单位发展到31个,1974年达41个、56部放映机。到90年代,有电影放映机构25个、电影院5个。由于电视的普及,到2000年电影放映机构只剩5个。1981年,建立格尔木电视台,至2000年有电视差转台1个、电视转播台6个、有线电视台2个。格尔木市的文艺演出活动从50年代到90年代,一直红红火火,每逢节日庆典,各单位都要组织排练。仅1981~1989年,举办4次地区性职工文艺会演,6次歌咏比赛。在文学艺术创作方面,格尔木人才济济,以高原和柴达木、格尔木为题材的诗歌、散文、长短篇小说等文学作品经常见诸报刊杂志;书法、绘画、美术、摄影展览每年举办多次。

2000年,医疗机构由1978年的58个增加到72个,其中非营利性医疗机构11个;医务人员由204人增加到1152人,其中医生480人;医务人员中,市属专业技术人员330人,其中主任医师1人、副主任医师7人、主治医师64人、医师护士258人;病床由100张增加到1020张。解放军二十二医院、西藏驻格尔木办事处医院、市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格尔木铁路医院、青海盐湖集团医疗中心都是门类齐全、设备完善的医疗机构。乡乡有卫生院,村村有卫生员,小病不出村,大病不出市,农牧区缺医少药的局,已显著改善。由于重视和加强疫病防治,经常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地方病、传染病的发病率很低;鼠疫、天花等烈性传染病已被消灭;白日咳、脊髓灰质炎等常见传染病发病率,也降至历史最低水平。由于提倡和实行计划生育,人口的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为21.08‰和17.18‰。

格尔木市的体育运动活跃,体育设施健全。2000年,有田径场11个、足球场12个、篮球场47个(其中灯光球场24个)、排球场5个、水泥旱冰场3个,以及柔道、摔跤训练房和简易健身房各1处。有业余体校1所。学校将体育课列为主课。市教育局每年举办1次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各学校有田径队、篮球队、足球队。每学期都要举办校运动会。1984年10月,市二中学生女子篮球代表队代表海西州参加全省中学生篮球赛,获女队冠军;1990年和1991年,分别被命名为省、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群众性的体育活动更是形成传统和具有特色,如每年的元旦有青少年、中老年的环城赛跑,“三八”妇女节的妇女运动会,“五一”劳动节、“五四”青年节的球类、棋牌比赛;广播体操已成为许多企事业单位上班前的定制。1992年,格尔木市被评为全国推广第七套广播体操先进市;90年代以来,随着退休职工人数的增多,老年人体育活动显得尤为突出。格尔木的哈萨克族、蒙古族、藏族以精骑善射著称,有热爱体育活动的优良传统,运动会赛马、射箭、摔跤等体育项目,每逢各民族的传统节日,都要举行。

格尔木的城市建设。2000年,市区建设面积25.6平方公里。有六纵五横高级、次高级道路,长71公里,面积114.3万平方米,有人行道63万平方米。年末,供水管道总长190公里,全年供水量1064万立方米,自来水普及率80%。下水道40公里。防洪堤52.4公里。路灯1317盏。人均拥有城乡维护建设资金2357.64元。市区开通公交线路5条,有营运车辆36辆、出租车1266辆。城市园林绿地面积265公顷,其中公共绿地28公顷;建成区园林绿地面积351公顷,绿化覆盖面积360公顷,绿化覆盖率12.9%;人均占有公共绿地面积3.63平方米。有公园2个,占地50.6公顷,年游人次11万人(次)。有苗圃面积42公顷,园林绿化支出27万元。随着城市盐桥路、黄河路、八一路、泰山路、中山路、金峰路等主次干道的改扩建完工,广播电视中心和宽带网工程的基本建成,现已形成公路、铁路、民航、通讯和输油、输气管线为主的立体十字交通网络,投资环境不断得到改善,城市功能得到进一步增强。

至2000年12月,格尔木市先后获得“全国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先进集体”、“全

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市”、“全国少年儿童工作先进市”等荣誉称号,连续四次获得“全国双拥模范城”荣誉称号。

综观格尔木发展的历史,由茫茫戈壁变成一座现代化的中等城市,这是格尔木独特的区位优势、资源、交通优势使然,是格尔木人艰苦创业的精神使然。经过 40 余年的开发建设,充分展现出格尔木是一座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城市,已经成为中国西部的重要军事物资运输基地;进出西藏的门户和西藏建设的重要后勤基地;中国西部经济开发和新兴盐化、石油天然气化工工业基地。正因如此,在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中,就决定了格尔木在振兴青海乃至整个中国西部的特殊地位。20 世纪 50 年代,随着西藏运输总队格尔木转运站的建立,青藏公路、敦格公路、格茫公路的开通,格尔木就已形成连接青海、西藏、新疆、甘肃,和远至中印、中尼边界的交通枢纽;优越的地理位置,使格尔木成为中国西部的军事重镇和理想屯兵之地;同时,每年 85% 的进藏物资和 95% 的出藏物资要从格尔木中转,又使格尔木成为通向西藏的咽喉要道和大型“旱码头”。柴达木盆地丰富的资源,在改革开放以后得到开发。从 50 年代到 2000 年,有 17 位党和国家领导人到格尔木,尤其是 80 年代以后,3 位总书记和 3 位总理都视察过格尔木。胡耀邦总书记和江泽民总书记曾三次亲临格尔木视察。1996 年,全国政协主席李瑞环视察格尔木时提出,“要把格尔木建设成为中国西部一个现代化的中心城市”。一个县级市,受到党中央和国务院如此关心,在全国是少有的。从 1955 ~ 2000 年,格尔木的固定资产投资 542779 万元,其中市属 166806 万元。在固定资产投资中,1981 ~ 2000 年 5372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8.98%,市属 166347 万元,占市属总投资的 99.72%;1991 ~ 2000 年 4105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76.65%,市属 155847 万元,占市属总投资的 93.43%;1996 ~ 2000 年 32365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9.77%,市属 131433 万元,占市属总投资的 78.79%。青海省委、省政府一直将格尔木的开发建设作为全省工作的重点,从政策、资金、项目上给予高度倾斜,西部大开发首批标志性工程仅在格尔木就安排三项,即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工程、百万吨钾肥项目、西气东输(涩北—西宁—兰州)工程。市委、市政府一直将基础设施建设放在重要地位,不断加大投入力度,使格尔木市的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一直处于高速发展时期。随着国家重点工程以及兰西拉光缆和进疆光缆、大干沟电站、916 电台、330 千伏输变电、城乡电网改造、自来水二期等项目的相继建成和投入使用,进一步带动地方各项事业的发展,格尔木市的建设驶入快速发展的轨道。特别是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以来,以石油天然气化工、铝铁合金、宝玉石加工,盐湖镁、锂、钾综合开发利用等为代表的一批资源开发型重点工程项目相继建成投产,为推进格尔木市工业化进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格尔木还与山东省莱州市,安徽省肥西市,河北省蒿城市,甘肃省张掖市、嘉峪关市,西藏自治区那曲地区结为友好地市。与以色列的卡尔雅特·玛拉奇市结为友好城市。在西部大开发中,格尔木作为中国西部交通枢纽的地位,作为支援西南边防后勤基地、进出西藏物资周转基地和柴达木资源开发基地的战略地位还将进一步显示出来。

大事记

上古时期

考古发现,距今二万三千年前,唐古拉山沱沱河沿、可可西里等地已有先民从事采集狩猎活动。

封建时期

唐文宗开成五年(公元 840 年)

吐蕃王朝奴隶起义,起义军占领唐古拉山,起义奴隶问领袖宗额拉玛“此山何名”?宗额拉玛就定名为“唐古丽卡”,意为雕飞不过去的马鞍形山口,以后按音译为“唐古拉”。

明永乐四年(公元 1406 年)

明廷应酋首小薛忽鲁扎请求复置阿端卫。从安定卫分出曲先卫,曲先卫中心在今乌图美仁一带。安定、阿端、罕东、曲先四卫,史称“塞外四卫”,由西宁卫节制。

明永乐二十二年(公元 1424 年)

安定卫指挥哈三之孙散哥和曲先卫指挥散即思劫杀朝廷使者。

明洪熙元年(公元 1425 年)

10月,明廷令西宁卫指挥、土司李英率西宁诸卫和十二“番族”之众讨伐散哥等。逾昆仑山数百里,达雅令洞。李英以平定安定、曲先之功,升为右军左都督。

明宣德五年(公元 1430 年)

曲先卫酋首派员阻挠明使人乌斯藏,明廷命右军都督史昭为大将,率军破曲先卫,擒其

部下答答不花及男女 340 余人,马驼牛羊 32 万有余。

明正统十二年(公元 1447 年)

巡按陕西监察御史冯靖奏称:征收西宁、罕东、安定、阿端、曲先卫番民马 2946 匹、给茶 125430 斤。

明正德七年(公元 1512 年)

“塞外四卫”受东蒙古酋长亦不刺和阿尔秃斯部攻掠,遂散亡。

清雍正十三年(公元 1735 年)

清廷每年拨兵 200 名,增派绿营兵 100 名、千把总 4 员,并令青海各王公每旗派兵 200 名,于尕斯之得卜特尔(今甘森)、伊克柴达木(大柴旦)等处设卡,以防准噶尔侵犯,并于沿途安设台站,备报声息。在哈尔吉(格尔木附近)、包尔腾(海西苏干湖北)驻兵 5000 名,以防御准噶尔掠扰。

清乾隆十年(公元 1745 年)

西宁镇营千总、把总 4 员,率马兵 100 名被派到得卜特尔、塔尔丁交叉处、哈尔吉、伊克柴达木、包尔腾等处要隘驻守。

清乾隆二十四年(公元 1759 年)

清廷撤回驻得卜特尔、伊克柴达木等地驻军。

清同治十一年(公元 1872 年)

俄国人 H.M. 普尔热瓦斯基进入柴达木盆地进行考察。他先后 6 次到柴达木盆地考察,多次强迫当地牧民带路,还杀死藏族同胞十几人。

中华民国时期

民国 27 年(公元 1938 年)

以马忠奎为首的工作组到海西地区 3 个哈萨克族居住区访问登记,登记人口为 28000

余人(1934年迁入的除外)。

民国 28 年(公元 1939 年)

1月,又有哈萨克族群众700户迁入柴达木盆地。

逃往尕斯途中的酒泉哈萨克族群众250户,在今乌图美仁附近惨遭马步芳部杀害。

居住在塔尔丁、甘森、乌图美仁、台吉乃尔等地的蒙古族群众,先后遭哈萨克族群众抢劫和残杀。

民国 29 年(公元 1940 年)

居住都兰、茶卡一带的哈萨克族群众900户,在进西藏途中,行至今格尔木郭勒木德乡附近,惨遭马步芳军屠杀,死伤600余人,妇女被掳去300余人,约100户被杀。

甘肃酒泉哈萨克族群众290户,在迁往尕斯途中,行至今乌图美仁附近,均被马步芳军屠杀。

民国 35 年(公元 1946 年)

5月中旬,修筑青新公路的民工开赴工地。年底,倒淌河至宗加的路基修筑完毕,宗加至格尔木的线路,亦具雏形。

民国 36 年(公元 1947 年)

9月15日,青新公路西宁至茫崖间南段举行通车典礼。平均每小时行车25.8公里。修路人员冻死、饿死,以及被毒蛇、猛兽咬死共达350人之多。

民国 37 年(公元 1948 年)

1947年通车的青新公路,未及一年,即“废毁殆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0 年

7月10日,原国民党新疆阿山专员乌斯满为司令的“反共救国军”400余人窜入柴达木盆地马海、台吉乃尔一带。

8月20日,中共青海省委派哈布德力、加里曼白提、扎肯等为代表赴郭里卯(今格尔

木),争取哈萨克族群众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未成功,其中2人遇难。

10月间,经中共青海省委、省政府大力争取,哈萨克族胡赛英部副王爷哈木等人,到察汉乌苏表示愿意接受政府领导。

1951年

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军和四军所属骑兵团进驻今格尔木。

2月间,哈木率大小头人及群众20余人,再次到察汉乌苏联系,省委民族统战部部长周仁山专程由西宁赶来接见。

2月19日,乌斯满就擒,余部于3月19日在花海子、乌图美仁被歼,少数逃往西藏。

1952年

6月16日,甘肃、青海、新疆共同派出代表,再次争取逃往昆仑山中的哈萨克族群众,经过艰苦细致的工作,600余户哈萨克族群众至9月陆续走出深山,按其意愿分别被安置于甘、青、新三省区,其中205户安置于今格尔木。都兰县政府决定,由哈木、尼哈买提在阿尔顿曲克代表政府行使职权。

1953年

1953年春,哈萨克族群众在都兰县人民政府派来的干部指导下试种庄稼。

3月18日,都兰县政府派苏全珍等7人到格尔木工作。

3月,西北局在兰州召开“甘、青、新三省边境哈萨克族头人联谊会及各族团结会”。会议达成5条协议。正式确定青海省哈萨克族群众的居住和放牧区域,以格尔木为中心。

8月5日,西藏运输总队在兰州成立,王宝山任总队长,慕生忠任政治委员,张子霖任副总队长,后来又增补任启明为副政治委员。

8月20日,西藏运输总队作出决定:在格尔木设立转运站,并派舒秋萍、王廷杰、张承绅、刘玉生等,组成格尔木设站先遣勘测小组,负责勘测绘制香日德至格尔木的路线图,选择格尔木站址。8月22日,舒秋萍等从香日德出发,探路到格尔木,勘察地形,选择站址,筹备设站。

9月2~11日,西北行政委员会边境民族访问团到格尔木访问。访问期间,经过筹备宣布成立“阿尔顿曲克哈萨克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由20人组成,阿哈买提任主任,则拉巴依任副主任。

9月7日,中共阿尔顿曲克自治区工作委员会成立,阿乌坎(哈萨克族)任书记,苏全珍任副书记。

10月初,西藏运输总队格尔木转运站正式成立,任启明兼任政治委员,刘丰学任站长。

11月15日,由齐至鲁、李德寿和20名拉骆驼的民工,同青海省军区派至的2名测绘人员组成的探路队,在任启明的带领下,经格尔木向黑河进发。

是年,根据西北局兰州会议精神,中共青海省委决定对格尔木哈萨克族群众从吃穿用至